

朝花夕拾

奶奶的名字

◎高凤香

奶奶三周年时，叔叔们给奶奶和爷爷立了墓碑。我不知道立碑的事情。走到坟前，我跪下来，看到一块黑色石碑，上面用艳红的布包裹着。冬日的阳光白亮亮的，雪花还没有完全消融，零星地散在花园的暗影里。花园几乎成了干架子，单薄地杵在坟头。残留的碎纸被雪水浸湿、干透，在风中刺啦啦地响。

想到不知不觉间奶奶已离开三年，我忍不住号啕大哭。那年葬埋奶奶时，也是这样一个个冰冻的雪天。他们把奶奶放进墓道，走了。我走了几步，退回来，扑倒在坟前，双手不停掘土，我总觉得奶奶只是睡着了。他们用厚厚的棺木和厚重的黄土封住了奶奶，奶奶要是醒来怎么办，她会窒息的，会怨恨我的。我大声叫着奶奶，却不知奶奶是否知道我在呼唤她，因为我只会叫奶奶，却不知奶奶的姓名。

我没有叫醒奶奶，便被他们架回了屋子。奶奶就那样，被我们遗弃在麦田里。她活着要种地，死了还要守着那块地。三年后，我再次来到奶奶的坟前。坟头的杂草，荣了枯，枯了荣。黄土被一层盘根错节的荒草包住了，而奶奶，就在这枯草和黄土之下，度过了三年的光阴。

叔叔们给奶奶上香，在奶奶的坟头添一杯鲜土，换上鲜艳的花圈。放鞭炮时，那块红布被叔叔一把拽开，露出了几行字。其中一行写着爷爷的名字“高明亮”，另一行写着奶奶的名字“穆世贤”。爷爷的名字我很熟悉。小时候，小孩子家打架，撕扯间，总是高声喊对方家长的名字。在他们的意识里，对方要是喊了自家家长的名字，那就是一种侮辱，谁要是想骂对方，让他暴跳如雷，那就喊他家长的名字。

那个年代，被别人知道家长的名字，并在小辈面前随意呼唤，是大逆不道的事情。为此，很多关系要好的朋友，瞬间就会反目为仇，大打出手，头破血流，甚至闹出人命。所以，每个孩子都小心翼翼地护着自己家长的名字，生怕别人知道，在大庭广众之下乱喊，丢了自己的颜面。女孩们是不怕的，因为几乎没有孩子知道母亲的名字。即便在家里，夫妻之间也不会直呼其名，而是孩儿他妈、孩子他娘等等。

我从没有听过父亲喊母亲的名字，也没有听过爷爷喊奶奶的名字，小辈们更不能直呼长辈姓名。读书时，要填家庭简介，才知道了父母的名字。那一栏，不用填爷爷奶奶七大姑八大姨，我也一直没有机会知道他们的名字。爷爷的名字是被人“骂”时记住的，奶奶的名字我却从来没有听说过。墓碑揭开的一瞬间，我有点发蒙，是不是自己跪错了，怎么会是这样陌生的名字？可是，爷爷的名字在前，父亲们的名字在后，怎么可能出错？

我揉揉被泪水泡酸的眼睛，跪直了身子，逐字读出了那个陌生的名字。顺着读，倒着读，禁不住悲从中来。我的奶奶，在这个家待了七十余年，照顾了我四十余年，而我竟然不知道奶奶名什么姓什么，不知她娘家在哪儿，更不知她父母亲族在哪里。记忆中我们家一直是男人主事，女人只有在家洗衣做饭收拾屋子奶养孩子的份，在外，还要跟着男人耕地浇水锄草施肥，外加收割庄稼。孩子一天天长去，她们一天天老去。我从没有听见她们抱怨过，即使发牢骚，也要背着男人小声嘀咕。

没想到奶奶还有这样的名字。穆世贤，好大气的名字。如果生为男人，必定成大气象。身为女人，奶奶勤俭持家，十几口人的内务，被安排得井井有条。奶奶喜欢安静，晚年时，不看电视，不凑人堆，没活儿干，她就安静地坐在窗口，遥看爷爷种下的枣树柿树。爷爷去世时，她没有放声痛哭，而是前前后后地忙碌，直到把爷爷安葬，我都没有见到奶奶流一滴眼泪。

爷爷去世后，我依旧陪着奶奶睡。睡到半夜，看见奶奶拿着爷爷用过的蒲扇，翻过来又翻过去地看。我拉过扇子，上面什么字都没有。而专属于爷爷的早烟气息却很浓郁。我恍然明白，奶奶拿着爷爷的扇子，其实是在寻找爷爷生前的气息。奶奶也有思念的，只不过，这种思念被奶奶深深地掩

藏起来，我们轻易不会察觉。那些年，家大人多，要吃要喝要穿衣，奶奶却从不叫苦叫累，想尽办法打理这个家。现在我们的日子好了，少吃没穿的光景一去不复返，而奶奶，摆渡我们到幸福生活的奶奶，却永远地去了。她走得很平静，因为她完成了她在尘世间的使命，虽然没有在子子孙孙心中留下名字，却留下了顽强打拼的不屈精神。

穆世贤，是我的奶奶。我终于记住了奶奶的名字，我终于在奶奶死后三年记住了她的名字。现在，我们家女孩的名字都响亮地回响在公众场合，这不仅是我们家族的骄傲，也是奶奶生前教育成果的光辉展现。我也要把奶奶的名字叫出来，写出来，传下去，让所有知道我的人都能记住我的奶奶——穆世贤。

穆世贤，是我的奶奶。我终于记住了奶奶的名字，我终于在奶奶死后三年记住了她的名字。现在，我们家女孩的名字都响亮地回响在公众场合，这不仅是我们家族的骄傲，也是奶奶生前教育成果的光辉展现。我也要把奶奶的名字叫出来，写出来，传下去，让所有知道我的人都能记住我的奶奶——穆世贤。

穆世贤，是我的奶奶。我终于记住了奶奶的名字，我终于在奶奶死后三年记住了她的名字。现在，我们家女孩的名字都响亮地回响在公众场合，这不仅是我们家族的骄傲，也是奶奶生前教育成果的光辉展现。我也要把奶奶的名字叫出来，写出来，传下去，让所有知道我的人都能记住我的奶奶——穆世贤。



岁月深处的红薯

◎冯旭荣

岁月渐行渐远，记忆如同长在地下红薯根须，越扎越深，越伸越长。

那些年，塬上的土地干旱贫瘠，收成一半靠天、一半靠人，水是影响庄稼生长的关键因素，天旱时，人们吃水都成问题，浇地就更别想了，唯一能做的就是种植耐旱作物，最大限度争取产量。红薯适应性强、抗旱品质好、产量高，深受塬区农民喜爱，成为重要的种植物种。

春天是栽种红薯的季节，一场春雨过后，人们从自家的苗圃中拔出粗壮结实的红薯苗，开始下地种植。有时等不到下雨，就要挑水抢时栽种。下午时分是种植薯苗的黄金时段，红薯苗可以避过烈日暴晒，成活率比较高。

吃过下午饭，男人挑着水桶，女人拿着锄头提着薯苗，来到自家地头，男人用锄头刨出一个个土坑，株距行距就像用尺子量过，列兵布阵般整齐划一。女人舀一瓢水，然后分栽薯苗，一窝丢进一棵。接着，一手把苗扶正，一手用土埋好，埋至一半深时将土夯实，再从水桶中舀水，均匀浇灌在坑里，等水渗得差不多了，才用土填满。一切都是为了保墒，提高薯苗成活率。

栽种红薯算不得体力活，但必须长时间蹲在地上，时间一久，腰酸腿困，比扛重物还累。我实在受不了这“罪”，只能蹲一会儿便站起身，不停地扶腰捶背，实在撑不住了，索性就跪着干。领受过栽苗的辛苦后，我宁可去挑水也不愿跪

缩着身子受那份煎熬。

翌日早上，站在地头观望，一棵棵薯苗竖立挺拔，一派蓬勃景象。然而，接下来却是一连数日的晴天，薯苗开始变得无精打采，有的甚至蔫头耷脑，一副萎靡不振的样子。于是，我们又不得不挑水水桶，提着备用苗，补墒补栽。

终于，薯苗慢慢婆婆娑开来，田地一片绿色覆盖，此时心情也如同伸展开的薯蔓迎着阳光雨露，蓬勃滋润。经历了酷暑、秋朔，终于等到红薯成熟季节。霜降一过，人们便开始收获期盼已久的地窖“宝藏”，此时，庄稼人的喜悦不仅绽放在脸上，更展现在割蔓的镰刀上、挥舞的锄头上。

割蔓是一项细心活，需把每一窝红薯的枝蔓割去，留下一截主蔓在地表上，犹如“引信”，标识出每一窝红薯的位置，这样才不会盲目地刨挖。在我家乡，刨红薯也叫出红薯，活儿虽然笨拙，却有一定的技术含量。有经验的老农，都是先在薯蔓两边各刨一下，使周围土质变松，再在蔓的前方来上一锄，这样就不会伤着红薯。这种出红薯的方法虽然消耗体力，但刨出的红薯个头完整、品相好。一锄头下去，一窝红薯从地里探出身来，用手一提根蔓，大大小小的红薯滴里嘟噜，甚是可爱。

出好的红薯要在地里通

风晾晒一会儿，等表皮干后，再小心地装进竹筐里运回家。经过挑选，把个头匀称、没有伤疤的红薯放到薯窖里。家乡村的薯窖一般都有一两丈深，窖底温湿度好，红薯可以存放到来年春天。那些有伤疤或品相差的就留着当下吃或切成片晾晒，或打成浆做成粉面（淀粉），制成凉粉、粉条。

闲冬时节，父亲总要带我到出过红薯的地里“补捡”一番。父亲就像变魔术般在曾经刨挖过的红薯地里翻找出许多遗漏的惊喜。而我却刨不到几个，这不是凭运气，而是靠劳动智慧。

红薯的吃法很多，不管是蒸、煮、烤、炸，都有着独特的滋味和挥之不去的诱惑。红薯经过加工，可以制成粉条、凉粉、炒粉、糍粑等，成为餐桌上的美味佳肴。

早先每到冬季，学校门口就会有一位身着蓝棉袍的大爷守在火炉旁，不紧不慢地翻烤着红薯。无须吆喝，那特有的香气会弥漫开来，学生们抵挡不住诱惑，课间火炉总是被围得水泄不通，而我却很少光顾。

对我这个农村娃来说，烤红薯不算什么稀罕物，花钱去买不划算。周末的晚上，我会往蜂窝煤炉上放几个洗好的红薯，上面扣一个废弃的搪瓷脸盆，然后去邻村看一场露天电影。等回来时，老远就会闻到诱人的香味，那是冬日里美

好的回忆。

我也喜欢吃蒸红薯。在大铁锅里放上篾子，添些水，将洗好的红薯摆在篾子上，盖上锅盖烧起旺火，等红薯快熟时改成文火，这种蒸红薯的方法最常见。然而，家乡的人却喜欢用瓷碗代替篾子，把一只瓷碗倒扣在锅底，添上水，将红薯摆放在碗的周围，这种方法当地叫“烤红薯”，添水是关键，水少了易把锅蒸干，水多了红薯会浸在水里，只有当红薯蒸好时碗下还有一些余水才最显示水平。这样“烤”出的红薯味道也极好。剥去一层薄薄的皮，咬上一口，甘甜美好，满嘴留香，只是下咽时，有时会噎得人伸脖鼓眼，直拍胸脯，一副如同吃了干焙炒面的表情，却让人难以忘怀。

记忆里的童年，冬天，天还未亮，风箱的“啪嗒”声便把我从睡梦中唤醒，窗外一夜的积雪将庭院映出淡淡白色。这时，母亲早已将洗好的红薯放进铁锅里，父亲拉着风箱，“啪嗒，啪嗒……”奏出乡村特有的晨曲。红薯的香气弥漫开来，在屋子、庭院和巷子里四处飘散，母亲唤我起床的声音在此时响起，上学的书包里常装着热气腾腾的红薯和父母不尽的叮咛。

岁月匆匆，那根植在脑海中的薯味，不仅伴随着一生的牵念，还融入了许多美好的情感记忆。

父亲的笑容

◎范贵成

父亲因为罹患脑梗，多年来行动不便，需要拄着拐杖才能勉强挪步。老人家脸上的表情也渐渐变得僵硬，耳朵几近失聪，反应非常迟钝，面部并无多少喜怒哀乐，几乎看不到他的笑容。

前些天，我休假回到老家，刚进门就听见父亲在屋里喊我的名字，我一溜小跑来到炕前，父亲问：“柔柔，和可可开始工作了吗？现在找工作还要不要考试？”柔柔是我的女儿，可可是我外甥女，我微笑着点头，向他解释：“现在找工作已经不需要考试了。柔柔现在在读研究生，处于实习阶段，可可专科毕业，顺利拿到了护士资格证，已经开始在医院工作了。她们每个月都有不少工资呢。”父亲听后，布满核桃纹的脸上绽放出久违的笑容。这鲜见的笑容是那么生动感人，就像一朵盛开的山菊花，让我泪水涟涟。

八十六岁的老父亲，常年囿于家中，和外界几乎没有联系。可他自寻乐趣，爱用收音机听秦腔戏，喜欢看新闻，尤其是看新闻，

甚至喜欢追热播剧，《人世间》《南来北往》他都看了几遍。偶尔看电视的时候还会被剧情所感动，露出会心的微笑。

父亲因为两个孙女的工作有了着落，看起来非常开心，我知道，这是从他心底里溢荡出来的，那是来自长辈自豪又满足的笑容。当了四十年普通工人的父亲，自然知道工作对年轻人的重要性，他深知工作就是一个人的立身之本，孩子们无论读了多少书，取得了多大的成绩，最终都要通过工作来实现自己的价值。在父亲看来，劳动即工作，拥有一份工作就意味着拥有自食其力的能力，这是一个人对家庭、社会乃至国家应尽的责任和义务。这不，当听到晚辈参加工作后，父亲一扫脸上因疾病产生的阴霾，乐呵呵地笑个不停。

这一瞬间我顿悟，对于半瘫的父亲来说，自强自立的子孙，就是天下最好的良药。

“赶紧烧热水去，我想冲个澡哩。赶上如今这好光景，爸要多活上几年啊！”父亲吩咐着我，像孩子一样快乐。

感谢粮食

◎张钧

在这个世界上，所有生命的魅力无不闪烁着粮食的光芒。

粮食是生命赖以生存的基石。因此，我感谢粮食。每每回想起我们的先辈和父母辛勤耕耘的场景，他们披星戴月，汗水浸透衣衫，把双脚扎入泥土之中，整个身体仿佛与拂晓、黄昏时的土地和天空融为一体时，我的眼前便闪现出“谁知盘中餐，粒粒皆辛苦”的名句，构成了一幅壮观的“农耕图”。“一粒粮食”的故事犹如麦浪在我脑中翻滚，我便不由自主地回想起那些特殊的年月里，粮食的举足轻重。

为了粮食，田野里的每一车粪土都充满非同寻常的意义。日落西山，因捡拾地里的麦穗，我看到了母亲弯腰的身影。阳光下的种子在四季的风景中大面积生根发芽、开花结果。

我抚摸着一粒粒金光灿灿又颗粒饱满的五谷，感受它的深沉与博爱。每当庄稼收获之时，就有一个深沉永恒的主题在我心中荡漾，从麦浪翻滚的西北高原，到鱼米飘香的江

南水乡，从长白山脚下一望无际的黑土地，到天山脚下辽阔的戈壁滩，这一幅幅壮丽的粮食丰收画卷，让我想起父老乡亲被风雨雕刻的一张张面孔，以及他们渴望风调雨顺和五谷丰登的心情，我热泪涟涟，心中难以平静。

粮食是和阳光、水分同等重要的赖以维系生命的源泉。因此，当我们的餐桌上摆满了山珍海味时，我们应当反思，是否已将粮食的价值遗忘在灵魂的背后？

我的母亲临死之前，对我说：“儿子，记住，粮食是宝中之宝。”父亲也曾不止一次告诫我，土地、耕牛和粮食是庄稼人的命根子。所以父亲的镰刀和锄头是他生命的组成部分，如果没有这些，父亲将迷失于自我存在的意义之中。

人类文明史也是太阳、土地、绿叶、粮食和劳动创造的历史。感谢粮食让我意识到，我的父老乡亲和庄稼，是地球上绝对辉煌的风景。

我愿以粮食在我心中的位置向人们袒露心迹，我要真诚地祝愿那些默默为五谷奉献的人健康快乐。



本版投稿邮箱：bjrbwxzks@163.com